

上週講到正確禱告的原則其中一點：避免用重複的話祈禱。可是今天很多基督徒都是用主禱文作為禱文來念，而沒有深思內中的意思，只是順口念出來。

在馬太福音 6:9-13，與路加福音 11:2-4，有兩段類似的記載，就是主教導門徒禱告要用的話語，通常稱之為主禱文(The Lord's Prayer)。有人不贊成稱為主禱文，因為怕人誤會是主的禱告文，所以改稱公禱文。可是公禱文也會引人誤會是公眾禱告時才能背誦的禱文。而事實上，這是主給我們禱告的模式、範則。因此我們仍然沿用主禱文這個名稱，不過我們不要忘記這不是主自己的禱文，而是主教導我們的禱文。

因此在路加福音十一章一節記載說：「耶穌在一個地方禱告；禱告完了，有個門徒對他說，求主教導我們禱告。」門徒沒求主教導他們講道、趕鬼、醫病，或是行別樣神蹟；只求主教導他們禱告。這個門徒是聰明的，他明白到能力的源頭。他知道有了主耶穌那樣的禱告，才有主耶穌那樣的權柄。

一. 主禱文的結構

主禱文精簡意達、含義深邃、結構完整。實在是一幅美麗的圖畫，描述一個基督徒的生活。其中語句排列的次序，也就是我們禱告應有的次序。主禱文原文是一句。內容：

① 宣告：「我們在天的父」(原文是父為第一位)

② 三願：首先渴慕神的尊名、國度和旨意，與神和神的榮耀有關

禱告決不是勉強要使神的意思符合我們的意思，而是使我們的意思符合神的旨意

③ 三求：後為自己的需要，飲食、罪債和試探祈求，求神供應、赦免、拯救

飲食是維持生命的必需品，也就是把現在的需要帶到神的寶座面前，求神供應

饒恕是把過去帶到神面前，懇求神賜下赦罪的恩典

試探是祈求神的拯救，也就是把將來交託在神手中。

在這三個簡短祈求之中，耶穌教導我們把現在，過去和將來一概的需要帶到神的施恩寶座前。

④ 結束：讚頌 — 國度、權柄、榮耀(最古的經卷沒有這句)

在這裏，我們注意到禱告的次序，是先為神，後為自己。

舊約裏的十誡，也是同樣的次序，前四誡是對神，後六誡才是對人。

耶穌在主禱文教導我們把整個的生命，整個的帶到神面前；並將整個的神，整個的帶到生命之中。

二. 我們在天上的「父」

表明我們與神的關係，我們禱告的對象

父(亞蘭文為 Abba，希臘文為 Pater)。這是何等親切的稱呼。我們必須明白，在舊約時代，以色列人有神為以色列的父之觀念(撒下 7:14; 賽 63:16; 64:8; 耶 3:4; 31:9)，但從來沒有人稱神是他的父。所以主耶穌十二歲的時候，對他父母說：「為什麼找我呢？豈不知我應當以我父的事為念麼？」他們都不明白他說的是什麼(路 2:49-50)。後來，主耶穌有一次跟猶太人談道的時候，說：「我所說的，是在我父那裏看見的；你們所行的，是在你們的父那裏聽見的。」那些猶太人也聽不懂，他們只知道他們都是亞伯拉罕的後裔，因此說：「我們的父就是亞伯拉罕。」(約 8:38-39)甚至有一次，因為主說：「我與父原為一。」猶太人竟拿起石頭要打他。他們現在知道了主所指的父，就是他們只敢稱為耶和華的神，因此他們要用石頭打主耶穌，以為主是說僭妄的話(約 10:30-31)。這些猶太人真可憐，他們倚靠律法，墨守成規，不肯相信主耶穌為我們開了一條又新又活的路，使我們因耶穌的血，得以坦然進入至聖所。

這個禱告一開始便表明是神兒女的禱告。未相信耶穌的人不能真正領略和正確使用這篇禱文，因為他們與神無關無份。

因為如果我們不是站在神的兒女的地位，我們的禱告便歸於徒然。

約 1:12 「凡接待他的，就是信他名的人，他就賜他們權柄，作神的兒女。」

羅 8:14-16 「因為凡被神的靈引導的，都是神的兒子。」

你們所受的，不是奴僕的心，仍舊害怕；所受的，乃是兒子的心，因此我們呼叫：『阿爸！父』
聖靈與我們的心同證我們是神的兒女」

罪人他們必須先相信耶穌、接受耶穌為救主，主會用寶血洗淨我們罪孽，就是從黑暗的權勢，遷到神愛子的國裏，在愛子裏得蒙救贖，罪過得以赦免；我們與神和好，成為神家裡的人。然後，他們可以用耶穌的名祈求，可以靠著主進到神面前。這才能開始我們的禱告，也是禱告的鑰匙。

三. 「我們」在天上的父

我們在天上的父，不是我的天父，而是我們的天父，是大家所共有的。是每個基督徒的天父。

這裏所謂之「我們」，並不是少數的我們，也不是區別「你們」、「他們」、「我們」的「我們」，而是普天下的人。因為天父只有一位，除了那些不肯接受主名的人以外，大家都是兄弟姐妹，有親密的關係。聖經上沒有說，受浸禮的才是神的兒女。我置身於神的大家庭裡，所以

- 不應強調我是某宗派教會的人，你是屬某教會的人
- 我們在基督裡都不以肉身的身份來劃分等級，都是平等的
- 我們互為肢體，理應有團契和交通

聖經中的教導：

1. 彼此接納 (羅馬書15:7)
2. 彼此相愛 (約翰福音13:34)
3. 彼此包容和饒恕 (歌羅西書3:13)
4. 彼此和平共處 (以弗所書4:2)
5. 用愛心互相服事 (加拉太書5:13)
6. 彼此相顧 (希伯來書10:24)
7. 彼此激發愛心，勉勵行善 (希伯來書10:24)
8. 彼此教導，互相勸戒 (歌羅西書3:16)
9. 互相擔當重擔 (加拉太書6:2)
10. 彼此同心 (羅馬書12:16;15:5)
11. 彼此勸慰，互相建立 (帖撒羅尼迦前書5:11)
12. 彼此尊重 (腓立比書22:3)
13. 彼此推讓 (羅馬書12:10)

四. 我們在「天上」的父

這位父是「天上」的父，提醒我們神是管理全宇宙的那一位；我們是活在那一位愛與行動的神的管理之下的人(詩篇 33:13-14)，表達父神的尊貴、超越和主權，滿有恩惠與能力，他仍然掌管與扶持宇宙萬物。我們只不過是受造物，醒悟到自己在地上的渺小和對神的虧欠。

雖說天父，並非指神在天上某一處，而與人遙不可及，以致我們不能靠近神；乃是處身另一個超越性的層面之上，何時何地能與祂的兒女親近，祂看到、聽到我們的一切。

不能以人間的父作比較

這一位與我們有如此密切關係的父卻是在「天上的」，所以我們稱祂為「天父」，這意味著天父不能以人間的父來作類比和作出任何比較，因我們天上的父是那一位偉大，永恆，無限和全能全善者，祂絲毫沒有地上父母所有的限制，缺點和瑕疵，而且祂的「父性」(Fatherhood)與祂其餘別的屬性一樣，不論從那一個角度來看，都是絕對完美，至善和榮耀。從深一層去看，地上的父母愛，只是些微反映天父這份完美的愛，因此讓我們緊記：除了神這一位創造天地和養育萬有的造物主之外，再沒有比祂為更好的父親，沒有比祂更能全心全意為兒女們謀求真正的幸福。因此，請我們學習釋然和放心吧！無論你的人生際遇如何，或順或逆，我們都在天父大愛的擁抱中，並且每天所遇的大小事情必有祂的美意在其中，我們還懼怕甚麼啊！既是如此，就讓主禱文成為我們每天生命的動力和盼望吧！

我們在天上的父表明了我們與神的關係、我們與他人的關係、我們與自己的關係、我們與世界的關係。

求主教導我們禱告，教導我們成為禱告的人(a man of prayer)，過禱告的生活，又這位與天父建立深厚和親切的關係。

思考的問題：我們在天上的父表明了我們與神的關係、我們與他人的關係、我們與自己的關係、我們與世界的關係有何關係？

主禱文對我們有何意義？

主禱文的稱呼，確定了我們與神之間的關係是父子關係，確定了我們的地位是神兒女的地位。神給他兒女在世界上最大的恩典是什麼呢？就是禱告。禱告實在是我們最寶貴的權利。

一. 神的名是什麼

在希伯來文中，名字代表一個人的本質，特徵、人格，而神的名字是

- 神用神的名顯明祂與人互動的生命關係
- 神用神的名將祂自己啓示出來
- 神的名的說出，是神自己取的，爲了確認其神性的啓示，彰顯祂各種不同本性和性格
- 名所代表的，是實際的對象。神的聖名，即代表神自己。

神在舊約中的名字：

以耳 (El) — 有權能的一位 (創 14:18)，出現 224 次

伊羅欣 (Elohim) — 是全能者，祂能從無中變出萬有 (創 1:1-2:4；申 10:17)，舊約總計用了超過 2600 次。

以楊 (Elyon) — 至高的神 (創 14:18)，出現 61 次

亞多乃 (Adonai) — 主，是全人類的主宰與治理者 (創 15:2)，出現 430 次

以利撒代 (El-Shaddai) 神是偉大，爲百姓福樂與安慰的源頭 (出 6:3)，出現 48 次

耶和華 (Yahweh) — 惟獨神特有的本質：有位格，永遠並絕對的存在 (創 2:4；出 3:14) 神說：我是自有永有的。原文的意思是：我就是我是。他是起初，他是現在，他也是末了。他是我們一切的一切。

神是公義、聖潔、滿有憐憫、恩典的神，不輕易發怒，且有豐盛的慈愛和誠實。舊約總計用了超過 6850 次。

耶和華的七個複名

耶和華以勒 (Yahweh-Jireh) — 耶和華必預備 (創 22:13-14)

耶和華拉法 (Yahweh-Rapha) — 耶和華是醫治你的 (出 15:26)

耶和華齊根努 (Yahweh-Tsidkenu) — 耶和華我們的義 (耶 23:6)

耶和華沙龍 (Yahweh-Shalom) — 耶和華我們的平安 (士 6:24)

耶和華尼西 (Yahweh-Nissi) — 耶和華我們的旌旗 (出 17:15)

耶和華拉亞 (Yahweh-Raah) — 耶和華是我的牧者 (詩 23:1)

耶和華沙瑪 (Yahweh-Shammah) — 耶和華同在 (結 48:35)

神在新約中的名字：

神 (Theos) — 即代替舊約 Elohim, El-Shaddai, Elyon 之名稱，使用 720 次

主 (Kurios) — 用於基督和神身上，代替 Adonai 和 Jehovah，是萬物的統治者，使用 255 次

父 (Pater) — 神爲創始者，與屬靈兒女的關係 (林前 8:6；弗 3:14)，使用 200 多次

新約主耶穌的名字超過 100 個。如：以馬內利、基督、神的羔羊、人子、好牧人、世上的光等等。

爲什麼神有這麼多名字呢？因爲神太奇妙、太偉大了，沒有一個名字可以代表他的整個神性，可以完全包括他的權能。人類所能理解的名字，人類的文字所能表達出來的名字都不能代表神的完全。

二. 甚麼是尊神的名爲聖 □

「爲聖」(hallowed) 的這個字，是由希臘動詞 *hagiazesthai* 而來。形容詞是 *hagios*，通常譯作神聖，可是它原來的意思是不同或有分別。一件 *hagios* 的東西是與其他的東西不同的；一個 *hagios* 的人就與其他的人有分別。所以聖殿是 *hagios* 因爲它與其他的建築物不同；一個聖徒與一般的人有分別。

所以當我們祈求「尊神的名爲聖」，意即：「承認和尊榮神爲聖潔，與人有別；願神的名獲得不同的待遇；願神的名放在絕對獨一的地位上。」簡單而言，就是榮耀神。

以色列人拜偶像，離棄了神，神懲罰他們，使他們亡國、被擄。「我要使我的大名顯為聖；這名在列國中已被褻瀆，就是你們在他們中間所褻瀆的。我在他們眼前，在你們身上顯為聖的時候，他們就知道我是耶和華。這是主耶和華說的。」結 36:23 神應許他們歸回，使神的大名顯為聖，讓列國知道惟有耶和華是真神。主禱文的根本精神乃盼望我們祈求一切事物以前，先讓神獨得頌讚和尊榮，這個精神豈不就是我們整個人生的目標嗎？

三. 為何要尊神的名為聖 □

我們中國人最清楚這種禮儀：晚輩對長輩不能直呼其名；替孩子起名要查清族譜，不能採用祖先的名字；對君王的名是更加敬重了，普通交談時都要避諱。這些都是對名字尊敬的意思，因為名就代表其人。

古時以色列人對於神的名字也很尊敬，他們也有避諱神名的禮制。因此「耶和華」(Yahweh 本是 YHWH)這個名字到今日，實際上沒有人曉得應當如何發音，音韻已經因為避諱的原故失傳了，現有的是後人加上去。

1. 神的命令

在十誡裏面，神自己明文規定，「不可妄稱耶和華你神的名，因為妄稱耶和華名的，耶和華必不以他為無罪。」神吩咐摩西對以色列人重申律法後說：「這書上所寫律法的一切話，是叫你敬畏耶和華你神可榮可畏的名。你若不謹守遵行，耶和華就必將奇災，就是至大至長的災，至重至久的病，加在你和你後裔的身上。」(申 28:58-59)

2. 敬畏的心

我們進到神面前，看見他奇妙的大能，也會自然而然地發生一種敬畏的心。以色列人渡過紅海後，不由自主地要同聲合唱：「耶和華阿，衆神之中誰能像你，誰能像你至聖至榮，可頌可畏，施行奇事。」(出 15:11)大衛觀看宇宙萬物，日月星宿，不得不讚美神的偉大說：「耶和華我們的主阿，你的名在全地何其美！」(詩 8:1)將來在玻璃海上，所有得勝的信徒都要唱歌說：「主阿！誰敢不敬畏你，不將榮耀歸與你的名呢？因為獨有你是聖的；萬民都要在你面前敬拜；因你公義的作為已經顯出來了。」(啓 15:4)

3. 神的施恩

神在人身上他顯在我們身上無窮的恩惠與救贖的大愛。救贖亞伯拉罕的耶和華論雅各家如此說：他看見他的兒子，就是我手的工作在他那裏，他們必尊我的名為聖，必尊雅各的聖者為聖，必敬畏以色列的神(賽 29:22-23)。我們若奉主的名，無論向父求什麼，他就賜給我們。

神的愛、神的偉大、神的命令都給我們充份的理由來尊神名為聖。

四. 如何尊神的名為聖

1. 勿濫用神的名

既然神的名是如此尊貴和聖潔，我們就不可以妄稱神的名（參出 20：7），說不可藉神的聖名以行私欲，說是神的旨意，或輕率和隨便，說神的名字。

上周在澳洲，一名基督徒控告一間電視台，在一套片集中，有人用「耶穌基督」的話為粗口，侮辱基督教信仰。

幾年前，有一個英國作家，所著的書中對穆罕默德不敬，還被伊朗回教分子追殺，躲藏了許久。可惜，今天的基督教國家，倒輕忽了神的聖名。

2. 遵行神的命令

我們認定神的名是聖而可畏，那就讓我們過一個敬畏神和願意遵行祂命令的生活，我們不能一方面尊神名為聖，但另一方面又逆神的心意，偏行己路，這是不可能的。

3. 傳揚神的名

願人都尊神的名為聖。是願望世界上的人類，人人都尊神的名為聖。世人怎麼能尊主的名為聖呢？我們渴望傳揚神，引領別人認識真神，歸向真神，成為天父的兒女。

4. 榮耀神的名

就是讓人家看見我們的好行爲，便將榮耀歸與我們在天上的父。尊神名爲聖並不是單單坐在教堂裏唱「聖哉，聖哉，聖哉。」出了教堂便用污穢的言語。我們時時刻刻在人面前，都要讓人家知道，我們是聖徒，所想和所做的一切要尊神的名爲聖。

從前亞力山大元帥的軍隊裏，有一個時常違法的兵士，名字也叫亞力山大。這位元帥一天把他召來，很沈痛地對他說：「你若不改變你的行爲，就要改名。我不准你羞辱這個名字。」今天，主看見我們的行爲，會怎麼說呢？求主憐憫我們，使主的名在我們身上不再蒙羞辱，而是得到他當得的榮耀。

5. 尊神爲大

所以當我們這樣禱告的時候，我們可以一方面讚美神的聖名，一方面我們警醒到自己的心，我們心中仍有偶像嗎？或看重某人過於神？我們心中記掛著某些物質嗎？我們仍有敗壞的生活嗎？求神挪開一切，叫我們心尊神爲大，叫我們的生命彰顯出神的聖潔。

神的名字要完全被尊爲聖，只有在神的國度被建立；那時神的聖潔和榮耀要完全顯現；因此我們繼續禱告，祈求神的國來臨。

經文深思：「祂向百姓施行救贖，命定祂的約，直到永遠；祂的名聖而可畏。敬畏耶和華是智慧的開端；凡遵行祂命令的是聰明人。耶和華是永遠當讚美的！」詩119:9-10

金句背誦：「你們要歸我爲聖，因爲我耶和華是聖的，並叫你們與萬民有分別，使你們作我的民。」利20:26

問題思考：當如何傳揚神的名？在禱告中如何稱頌神的名？

神的國是聖經一個重要的課題。根據馬太和馬可福音的記載，主耶穌開始傳道的時候，祂的信息是「天國近了。」（太 4:17；可 1:15）路加福音則說祂認為自己的使命是「傳神國的福音。」（路 4:43）耶穌「周遊各城、各鄉傳道，宣講神國的福音」（路 8:1）。甚至是約翰福音，作者也記載耶穌在工作的開始和結束時都談到神國的事「人若不重生就不能見神的國」（約 3:3），「我的國不屬這世界」（約 18:36）。「神國」實在是耶穌基督的中心思想。今早讓我們思想天國的意義。

一. 人對神國和天國的誤解

從教會的歷史中，不少人對神國度有誤解，他們認為：

1. 神國與天國是不相同的
2. 神國和天國就是教會
3. 神國和天國就是世上的帝國
4. 神國不是現在的，只是將來實現的事情
5. 神國是神設立，但要人去建立

二. 神國的正解

1. 神國的真意

舊約形容所應許的彌賽亞國度，給人的印象常是一個地上的王國（賽 9 章，11 章；摩 9:11-15）；但是，在另一些經文中，神國的特徵似乎是神的統治權柄（詩 105:19，145:11, 13）。換言之，神國是一個「轄區」，是神統治和掌權的地方。

人類背叛神、離棄神、不認神、拒絕神；神的國就不在人類中。無論何時人若尊敬和接納耶穌為他生命的主宰時，天國便臨到他的生命當中，並享受由神統治管理下的恩典生活。從主禱文中看出：當耶穌教導門徒祈求「願你的國降臨」以後，祂跟著教他們說：「願你的旨意行在地上，如同行在天上。」在這禱文中，神國降臨的最基本意義，乃是神掌管人心，人願意遵行神的旨意。

2. 神國與天國是相同的

在新約中，「神國」與「天國」這兩個名詞及相關的「國」一詞出現次數分佈如下：

	太	可	路	約	徒	保羅	來	彼	各	啓
神國	4	14	32	2	6	8	—	—	—	1
天國	34	—	—	—	—	—	—	—	—	—
國	14	1	7	3	2	6	2	1	1	4

從上面的數字，我們可以看到「神國」是新約書卷的主要用詞，而「天國」則是馬太獨特的用語。

神國與天國是相同的名詞，主要的理由有三：

- 馬太福音在 19:23-24，將這兩個名詞混合使用
- 天是用來代替神的聖名(路 15:18)，故出於崇敬而避諱不用，中國人也有此觀念(天者一大人也= a great man)
- 根據馬太福音有關天國的內容和馬可福音與路加福音有關神國的內容作參照，是完全一樣

3. 神國不是地上的國度

耶穌基督談及祂的國度，也曾多次指出祂的國度與世上的帝國絕不一樣。在彼拉多面前，祂說：「我的國不屬這世界。我的國若屬這世界，我的臣僕必要爭戰。」（約 18:36）這句話顯然表示神國不是以武力建立的地上王國。

另外，主耶穌說：「我若靠神的靈趕鬼，這就是神的國臨到你們了。」（太 12:28）神國的降臨，是在地上彰顯權柄，趕走污鬼。從某一個角度來說它已經來臨，從另一個角度說它的實現卻又有待於將來。

4. 教會不是神的國度

- 神國與神國的子民是不同的。教會是神國的子民的組成。新約中沒有一句把耶穌的門徒或信徒與神的國度混為一談。
- 神國是看不見的，教會是看得見、可觸摸和可經驗的團體。
- 教會是神國藉著耶穌基督傳道事工降臨進入世界的結果。
- 教會是神國的器皿，因為神國的作為要透過他們來彰顯，但不是說我們可以造些甚麼事情去建立神的國。

5. 神國關乎現在與將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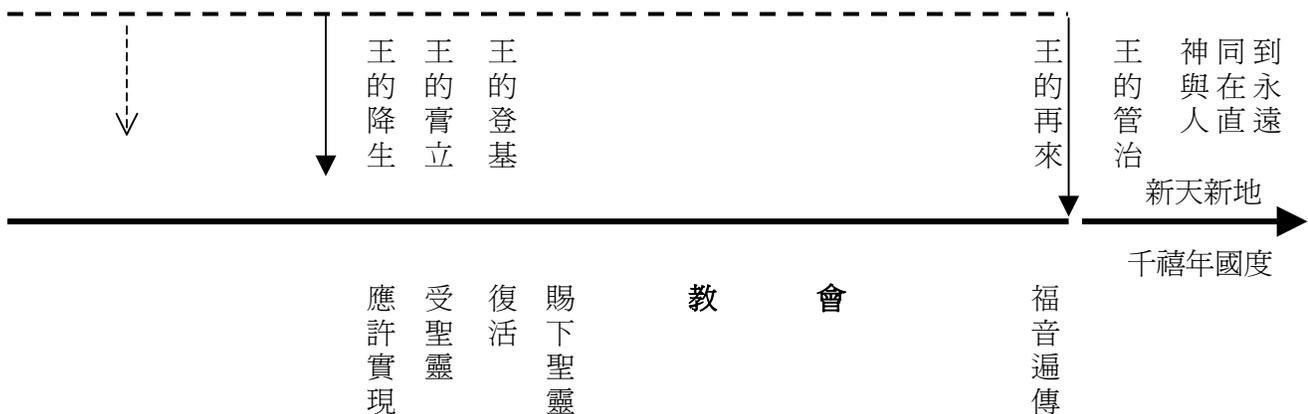
路 17:21 「神的國來到，不是眼所能見的，人也不得說，看哪，在這裏，看哪在那裏，因為神的國就在你們心裏。」這話顯然也表示天國的存在是一種事實。但它存在的方式，則與「在你們心裏」一語的意義有關。「心裏」一字，原文亦可譯為「中間」，和合譯本小字已經說明。由於這話中的「你們」指的是法利賽人，倘若譯為「心裏」，含意會說法利賽人已擁有天國，而天國也變成一種心理狀態，與耶穌基督的教訓都不吻合，因此「天國就在你們中間」較適合。這樣，這話與太 11:12 所說的便是一樣，我們在耶穌基督的身上，已可以看到天國的能力。

太 12:28, 29 「我若靠凜神的靈趕鬼，這就是神的國臨到你們了。人怎能進壯士家裏，搶奪他的家具呢？除非先捆住那壯士，才可以搶奪他的家財。」蘊含著神國度的基本神學思想。耶穌宣告說：神已經施展祂的王權大能(kingship or kingly power)，捆住撒但的勢力，這是神國臨在的明證，但最後到了這世代的末了把消滅撒但。

耶穌基督論及這個世代，祂並沒有說當時的世代是光明良善的天國，反而指出當時是一個「邪惡的世代」，污鬼雖然會被趕出，卻仍然可以恢復它的活動，而且可以比以前更猖狂（太 12:43-45）。同時，祂在世時，仍然會受魔鬼的試探（路 4:13，22:28），門徒也不例外，因此他們需要祈求神保守他們脫離那惡者（太 6:13）。從太十三章的天國比喻中，我們可以看到在現今的世代中，天國與邪惡的世界同時存在，而且這情況會延續一段時期，直到基督再來，審判以後榮耀的國度才完全實現。

神國度降臨的過程：

神國在創世之前已預備(太 25:31-46)



三. 對神國的回應

1. 努力進入天國

讓我們再回到這一個老問題：你重生了沒有？「人若不重生，就不能見神的國」（約 3:3），別說進神的國了。從前祭司長和民間的長老自以為義，主卻對他們說：「我實在告訴你們，稅吏和娼妓，倒比你們先進神的國。」（太 21:31）因為稅吏和娼妓肯悔改、肯相信。只有謙卑悔改，接受耶穌為救主和生命主宰的人，才能重生，才能進神的國。這是唯一的門徑、唯一的方法、唯一的資格。耶穌呼召人離棄罪孽、回轉向神，享受神的恩典，進入神的國；天國不是難入，人必須把握機會去接受，拿出勇氣、決心和信心，衝破一切的障礙。每當你唸誦主禱文之時，能否確定自己的生命已進入這個恩典的地步呢？假若未能的話，你便需要來到主面「當悔改！信福音！」，好叫你能一同進入神國的恩典中。

2. 生命的改變

太 5:2 起，一直講論天國子民的品格和特質，心靈貧窮、溫柔、憐恤的心、使人和睦，為鹽為光，以致有好行為的表現。內心的潔淨，才是基本引導人聖潔的關鍵；外表行為的規範，並不能除掉內心的污穢。因此，他論及進天國的條件亦是從內心著手。更重要是真正律法的精義，乃在乎愛（太 22:34-40）像神一樣愛仇敵與罪人。在愛中，門徒成全律法，也超越了法利賽人膚淺的仁義。

所以當我們禱告說：「願你的國降臨」，願意將我們自己的生命順服主權，讓基督在我們生命中掌權(have dominion in our life)，求主除去我們的私慾、一切以主的旨意為重。

3. 教會的見證

神的國何時來到呢？當人類肯轉向神的時候，當福音傳遍地極(可 13:10)，得救數目滿足的時候(羅 11:25)，主要親自駕雲從天降臨，建立國度。所以當我們禱告說：「願你的國降臨」，我們的心要同時羨慕主的顯現。我們要加緊傳福音的工作，不單在 Orlando, Florida USA 中國、其他地方。更要迫切為罪人的靈魂禱告，使人回轉。

法國新約學者古曼（Oscar Cullmann）曾以第二次世界大戰的 D-Day 和 V-Day 為比喻，來說明神國的已臨和未臨的張力關係，V-Day 是指將來大戰完全勝利的一日，而 D-Day 是指在第二次世界大戰期間盟軍在諾曼弟登陸的那一天，因為在那一天盟軍已扭轉了整個戰局，勝利雖未全然實現，但已在掌握之中。基督的復活更是顯明神的國度已勝過黑暗權勢，所以這是一場必然勝利的戰爭。主已將能力賜過給教會，問題在於我們是否有信心來倚靠主的能力？

基督徒時常祈禱說：『主啊！復興你的教會，先從我開始。』我們也可以把它借用為：『主啊！願你國度的降臨先從我開始。』

經文深思：「傳說你國的榮耀，談論你的大能，好叫世人知道你大能的作為，並你國度威嚴的榮耀。你的國是永遠的國！你執掌的權柄存到萬代！」詩 145:11-13

金句背誦：「耶和華在天上立定寶座；祂的權柄(原文是國)統管萬有。」詩 103:19

問題思考：「我們在天上的父」與進入神國有何關係？
「神的國度」與「神的旨意」有何關係？
你現在有把握將來可進到神的國嗎？
神國子民的生活和品格應是怎樣的？

有一位弟兄對一位姊妹說：「神感動我叫妳嫁給我。」

那位姊妹回答：「對不起神沒有感動我。」拒絕對方。她沒有說：「等我禱告一下。」

另有一位弟兄對另一位姊妹說：「神的旨意是要妳嫁給我。」

這位姊妹回答：「你都瘋，你勿亂用神的旨意。」

不少基督徒自己內心很想達成自己的心願，就妄稱神的名，或神的旨意；如果有人這樣對你說，對方很可能是一位很「屬靈」的基督徒，明白神的心意；或對方一位很「屬零」的基督徒。

今早我們思想到神的旨意。

主禱文中首三願（即是願人都尊祢的名為聖，願祢的國降臨，願祢的旨意行在地上.....）有非常密切的關係。當神的名完全被尊為聖，神的國度就降臨，很自然是神在掌權，以致神的旨意能通行在地上，如同天上的眾使者實行祢的旨意在天上一樣。三者乃反映出主耶穌要求跟從祢的人應有的生命態度和生活原則，祢深切期望我們全心全意回應天父的愛，每時每刻都著意尋求祢的榮耀和國度，又願意依靠祢和遵行祢的命令。神的心意是要我們明白祢的旨意，有幾個重點我們要明白：

一. 神的旨意記在聖經上

神一般的旨意都記載在聖經裡。

1. 「神的旨意就是要你們成為聖潔，遠避淫行」帖前 4:3
 2. 「要常常喜樂，不住的禱告，凡事謝恩；因為這是神在基督耶穌裏向你們所定的旨意。」帖前 5:16-18
 3. 「因為神的旨意原是要你們行善，可以堵住那糊塗無知人的口。」彼前 2:15
 4. 「你們存這樣的心，從今以後就可以不從人的情慾，只從神的旨意在世度餘下的光陰。」彼前 4:2
 5. 「不要效法這個世界，只要心意更新而變化，叫你們察驗何為神的善良、純全、可喜悅的旨意。」羅 12:2
- 不可醉酒、行公義、好憐憫、存謙卑的心與神同行.....

但神對每一個信徒一生的心意或計劃是獨特的，信徒要去尋求和明白，並行在祢的計劃中，按祢的心意生活。

古時祭司用烏陵和土明(Thummim and Urim)兩塊寶石的發光與否，來尋求神的旨意；後來失去了，又用掣籤的方法。自從聖靈賜下後，我們不再用這些方法，乃是用專心祈禱，查考聖經來明白神旨；因真理的聖靈住在我們心中，要親自引導我們明白一切的真理。他要將一切的事，指教我們，如果我們肯清心等候，神會指引我們。

二. 尋求神的旨意是禱告之中心

讓我們徹底的想一想：禱告到底是為什麼？

1. 最膚淺的一種，是為了向神討東西、討平安、討福氣、討錢、救命。是「無事不登三寶殿」式的禱告。這並非完全不對。因為聖經上明明說：凡事藉著禱告，祈求，和感謝，將你們所要的告訴神(腓 4:6)。主耶穌也親自說：「你們奉我的名，無論求什麼，我必成就。」(約 14:14)但是我們不應該把禱告的內容局限在這個小範圍裏，我們不應該把這個當成禱告的中心。

2. 比較高級的一種，自己做工程師，畫好了圖則，請神批准，或是自己提了議案，請神和議，好在良心上通過。以自我為中心，在神的面前更加不蒙喜悅。

3. 還有一種自以為最高屬靈的禱告，要人安靜，什麼都不求和不做，只是藉禱告與神交通，享受甜蜜的靈交。似乎沒有什麼不對的地方，還是有毛病。毛病在於他們強調禱告，而不去付上人應盡的行動。所以歸根到底來說，禱告是為了什麼？是為了尋求神的旨意。

三. 順從神的旨意是信徒生活之目標

事情若出於神的旨意，沒有人可以攔阻的，人只是去順從

事例 — 使徒行傳 21:10-14

「我們在那裏多住了幾天，有一個先知，名叫亞迦布，從猶太下來，到了我們這裏，就拿保羅的腰帶捆上自己的手腳，說：『聖靈說：猶太人在耶路撒冷，要如此捆綁這腰帶的主人，把他交在外邦人手裏。』我們和本地的人聽見這話，都苦勸保羅不要上耶路撒冷去。保羅說：『你們為甚麼這樣痛哭，使我心碎呢？我為主耶穌的名，不但被人捆綁，就是死在耶路撒冷也是願意的。』保羅既不聽勸，我們便住了口，只說：「願主的旨意成就，」便了。

四. 順從神的旨意是不要成就我的意思

提醒我們禱告時，不要成就我的意思，只要成就神的意思。我們必須按神的意思行事

祈禱不是要神完成我們心中的意願（這是弄魔法或視神為亞拉丁神燈中的神靈），相反地，真正的祈禱乃是在祈求之後，靜候神的回應，尋求神在我們所求的事上，要我們怎樣實踐祂的旨意

且看主耶穌在客西馬尼園禱告的榜樣，雖然他三次都說照神的意旨，第一次時耶穌說：「我父阿！倘若可行，求祢叫這杯離開我」（參太 26:39），第二和第三次他卻說：「我父阿！這杯若不能離開我，必要我喝，就願祢的旨意成全」（參太 26:42）耶穌甘心樂意順服下來並成全父神的旨意，耶穌這一個禱告的榜樣，也就是我們每一天禱告應有的生命學習榜樣。

五. 順從神的旨意是信徒蒙福之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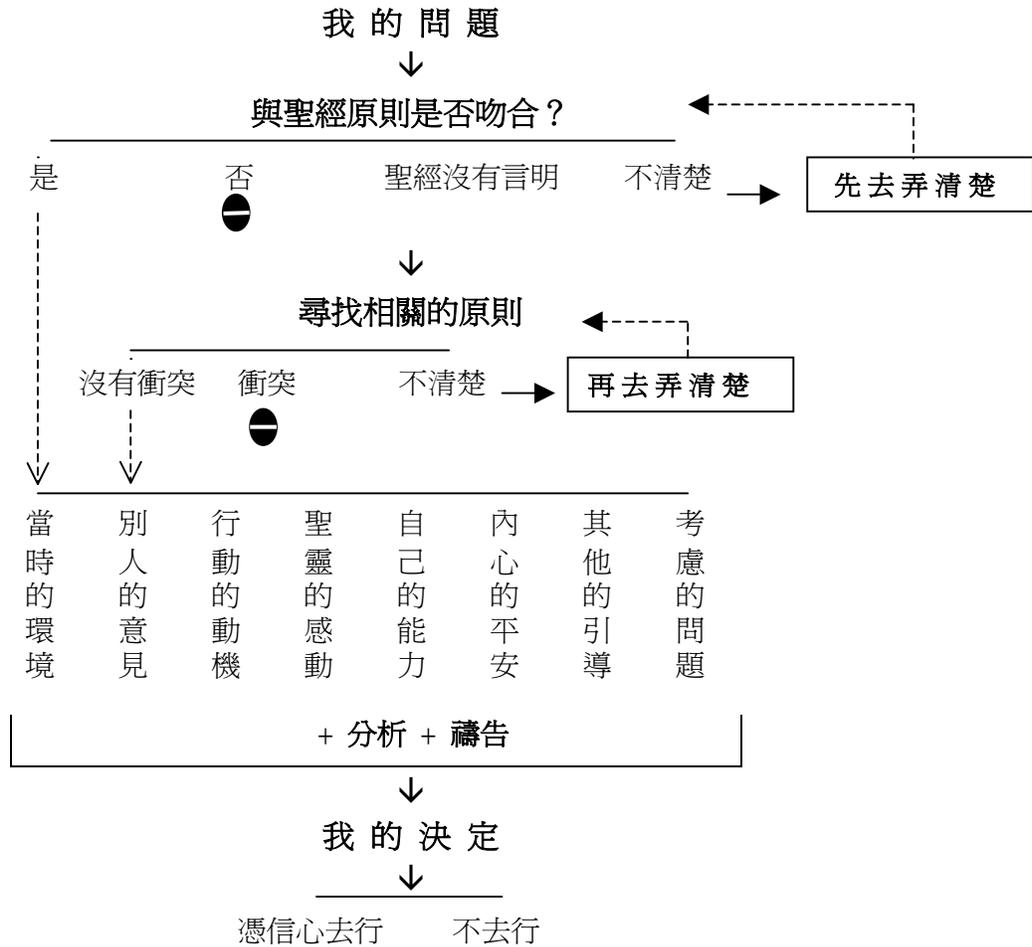
其實信徒行在神旨中是最蒙福的，因為神替你安排的總是最智慧，最美好的。世人不好，尚且知道拿好東西給兒女，何況你們在天上的父，豈不更把好東西給你們麼？（太 7:11）你不肯聽從神的旨意，對於神的永遠計劃沒有虧損，受虧損的只是你自己。

有時我們不明白神的旨意，因為我們沒看見好處在那裏？我們煩躁，等不及祝福的來到。好像小孩子只看得見糖好吃，看不見也想不通苦藥有什麼用。在看不見、想不通的時候，要忍耐、信靠、順服，要絕對承認神的旨意總是好的，在他沒有錯誤，我受苦是與我有益。約瑟最可貴的黃金時代是怎麼樣渡過的？被賣、被誣、被囚、孤苦伶仃、流落異邦。到他年老的時候，回想他的一生，居然對賣他的哥哥們說：「從前你們的意思是要害我，但神的意思原是好的，要保全許多人的性命，成就今日的光景。」（創 50:20）

六. 如何明白神的旨意

1. 列出自己的問題
2. 看是否合乎真理 — 不合真理就不用再想
3. 考慮下列因素：
 - a. 當時的環境 — 神會透過一些環境給你一些指引，開路和攔阻
 - b. 別人的意見 — 請教靈性比我們高、與神的關係較密切的弟兄姊妹的意見作為參考；若與我們相交的弟兄姊妹沒有一個贊成我們的決定，那就要認真考慮
 - c. 行動的動機 — 為自己、愛神愛人，找出動機
 - d. 聖靈的感動 — 在祈禱當中會有特別的感動或將特別的催迫要去完成某個負擔
 - e. 自己的能力 — 一般來說，神不會隨便叫我們做一些我們不能做的事
 - f. 內心的平安 — 凡合乎神的旨意的決定，神會給我們內在的平安，叫我們知道是神所喜悅的
 - g. 其他的引導 — 我不敢把神引導人明白祂的旨意的方法局限於上述幾點之內。當然神會仍用其他的方法來顯明祂的心意
 - h. 考慮的問題 —
 - ① 是否受它的轄制？（林前 6:12）
 - ② 能否榮耀神？（林前 10:31）
 - ③ 是否有益處？（林前 10:23 上）
 - ④ 是否造就人？（林前 10:23 下）
 - ⑤ 是否會令人絆跌？（羅 14:21）
 - ⑥ 是否使我陷入試探？（太 6:13 上）

4. 分析與禱告
5. 憑信心相信，然後實行



經文深思：「這世界和其上的情慾都要過去，惟獨遵行神旨意的，是永遠常存。」約壹 2:17

金句背誦：「不要效法這個世界，只要心意更新而變化，叫你們察驗何為神的善良、純全、可喜悅的旨意。」羅 12:2

問題思考：在尋求神的旨意時，還有何考慮的因素？_____

神對你的一生有何旨意？_____

耶穌所教導我們的禱告文的前半段，乃是關於神的聖名，國度和旨意的，就是願祂的名受尊崇。願祂的國建立，願祂的旨意成全。當你這樣以神的事為你首要之務時，你就可以滿有信心地祈求你自己所需要的供應了。「我們日用的飲食，今日賜給我們。」

What do these words mean?

What are praying these words supposed to do?

What is Jesus trying to teach us?

How will praying these words change us?

一. 這禱告的含意

「每日」的這個 *epiousios*，全部希臘文學中的確未曾用到過這個字。但在不久以前，在一本古卷(scroll)的碎片上發現有這個字，這張碎片其實是一位婦人的購物清單，在某一項目的旁邊，加上這個 *epiousios* 字，意即提醒她自己不要忘記買這種該日需用的食品。所以這祈求的意思，簡單說來就是：「賜給我今日所需要的東西，願你賜給我們所要喫的東西。」這是求神供給我們今日需要的一則簡單的禱告。

「飲食」原文是指餅。即古時人的主要食糧，因此「餅」乃代表著一切生活上的必需品和供給的途徑。馬丁路德(Martin Luther)在他著名的教義問答(Catechism)解釋此一句話時，指出日用之「餅」必須包括我們日用所需的一切，例如食物，水，衣服，房屋，健康，家庭，和睦的鄰舍關係，風調雨順的天氣，一個負責任又親民的政府，和平的社會秩序，……由此可見，這個簡單的祈求，乃覆蓋我們整个人生一切的所需，神豈是單單照顧我們肚腹，祂所照顧的已能滿足我們生命所需用的一切。我們必須承認每日所接受的維持生命的必需品，是從神那裏來的，神是我們偉大的供應者(Great Provider)。

二. 改變我們的生命

1. 從憂慮到信靠

這祈求教導我們為**漂**日用的飲食，也就是今日的飲食祈禱，而不求明日所需。它教導我們一天的難處一天擔當，不要為未知與遙遠來擔憂。耶穌教導門徒這篇禱文的時候，祂心目中一定會追想到曠野中拾嗎哪的故事（出 15:1-21）。以色列的子民在曠野中捱餓，神從天降下嗎哪賜給他們，但是有一個條件——他們只能拾取當日每人所需要的份量。第六天可以收雙倍，因為第七天是安息日。假如他們拾得太多，儲存起來，嗎哪就會生蟲變臭(maggots)。他們必須以一日所需為知足。它告訴我們，神關心我們的身體。耶穌來世，花費許多時間治人的疾病，並使他們飢餓的身體得到飽足。考慮到跟隨祂的眾人離家很遠，在空曠的野地無食物可以充飢，祂施行神蹟，使兩條魚五個餅，吃飽五千人。

一位拉比說：『凡有今日之糧者，倘若問：「我明天喫甚麼？」他就是一個小信的人。』這個祈求告訴我們只顧一天的生活，不讓我們過分的掛慮，這原來是不知道信靠神的人生活的特徵。主盼望我們每日專心仰望祂，才能應付這變遷的世界。

2. 從禱告到責任

這個祈求很智慧地提醒我們，禱告者如何行動。假如一個人作了這樣的禱告，就坐下來等餅掉在他的手中，他一定會餓死。它提醒我們祈禱與行動是攜手並進的；我們在祈禱的時候，仍須繼續工作，使所祈求的能以實現。活的種子的確是從神而來，但人的工作培養種子使它生長也是同樣的真實。神的豐富與人的辛苦必須配合在一起。飛鳥靠天父的養活，可是它不是睡在安樂窩裏等神派天使來喂它，它必須自己飛出去找尋食物。神給飛鳥覓食的本領，也給人「討生活」的機會。因此保羅說：「若有人不肯作工，就不可吃飯。」(帖後 3:10) 祈禱沒有行動，如同信心沒有行為，乃是死的。當我們如此祈求它的時候，就是承認兩個基本的真理——沒有神，我們甚麼也不能作；沒有我們的努力與神合作，神不會為我們作甚麼。

3. 從自私到利他

我們要注意耶穌並沒有教我們祈求：「日用的飲食今日賜給我」。祂教我們祈求的是：「**我們**日用的飲食，今日賜給**我們**。」這世界的難處並不是不夠大家的需要，而是足夠且有餘裕。

這世界的難題並不是在供應生活的必需品上，而是在分配方面。這祈求教我們在祈禱中永不可自私；我們可以藉漂幫助比我們更缺乏的人，神會藉著人答覆人的祈求。這不僅是我們可以接受每日飲食的禱告，也是我們可以與別人分享我們日用飲食的禱告。「有飯大家吃」，「人人為我，我為人人」。基督徒不是跟著社會人士喊喊這些口號而已，而是要實際的向這個目標行。也不是空口說祝福的話，替人代禱，而是要伸出手來救濟弟兄，真正做出愛人如己的行為來。主說：「施比受更為有福。」徒 20:35 下

在中國，有一位長老在教會裏痛哭流涕的大聲禱告，求神開恩憐憫當地的鄉民，因旱災而無糧食。他的小孫兒輕輕拉他的衣袖說：「公公！別哭了，打開你的米倉，大家不就有得吃了？」這就是雅各所說的：「若是弟兄，或是姐妹，赤身露體，又缺了日用的飲食，你們中間有人對他們說，平平安安的去罷；願你們穿得暖，吃得飽，卻不給他們身體所需用的，這有什麼益處呢？」(雅 2:15-16)

4. 從浪費到節儉

- 在美國的穀倉裏堆滿了玉蜀黍(corn)，前兩年加州的橙豐收，多到要倒去。

- 巴西出產的咖啡過剩，用來做推動火車頭的燃料。

- 非洲很多國家缺糧，因為戰爭、飢荒、還有很多的原因，每天因饑餓而死達幾千人

別浪費財物，暴殄天物。所謂「富人一席酒，窮人十年糧。」本為普通社會人士所不齒，何況我們基督徒？尤其是我們生活在美國的人，物質太豐富了，太奢侈了，養成隨便糟蹋東西的習慣。記得主變餅給五千人吃飽的事情嗎？「他們吃飽了，耶穌對門徒說：把剩下的零碎收拾起來，免得有糟蹋的。他們便將那五個大麥餅的零碎，就是眾人吃了剩下的，收拾起來，裝滿了十二個籃子。」(約 6:12-13)為什麼是十二個籃子呢？因為是十二個門徒，每一個門徒有一滿籃。

我們買了很多不經常用的物品，堆滿了車房；找救世軍來收、送給有需要的人，garage sale；只要把浪費的東西收拾起來，幫助有需要的人。

5. 從埋怨到感恩

神用神蹟奇事領以色列人出埃及，他們到第三天就發怨言，沒有水喝；過了廿天又發怨言，死在埃及好過，因為沒有得吃。但神為他們安排了晚上有鵪鶉，早上有嗎哪。之後又埋怨沒有水喝，幾乎要拿石頭打死摩西。摩西教導以了以色列人：「你吃得飽足，就要稱頌耶和華—你的神，因祂將那美地賜給你了。」申 8:10 不要埋怨，食物不好吃；不要埋怨，吃得不飽，在世界裡，每天沒有得吃的人多得很。

不要埋怨汽油漲價，因為其他地方的汽油比這裡更高；在世界裡，有很多人在酷熱的天氣下是步行或使用單車的。不要埋怨又要割草，家裡很多東西要修理，因為我們有一間屋。

不要埋怨交很重的稅，因為我們有工作。不要埋怨衣服太狹，因為我們有足夠的食物。

人很容易忘記，上週對神有何感恩，今週或許已忘掉。

6. 從生活到生命

我們不單祈求日用飲食的禱告，也為我們靈性生命禱求。耶穌吩咐我們：「不要為那必壞的食物勞力，要為那存到永生的食物勞力。」(約 6:27)祂說：「我是從天上降下來生命的糧：人若吃這糧，就永遠活著。」(約 6:51 上)耶穌就是生命的糧，祂應許賜予人生命，相信的人不會餓和永遠不渴。是我們每天都需要，是我們的生命。祂是我們的一切，祂不單滿足我們的肉體，更是滿足我們的靈性，帶領我們進到永生。

摩西：「人活漂不是單靠食物，乃是靠耶和華口裏所出的一切話。」(申 8:3; 太 4:4) 也需要心靈的滿足，需要與神和好。神的話語就是靈糧，餵養我們屬靈的生命，研讀神的道，讓真理進入我們的心，以真理應付當日需要。我們不要只追求生活的需要和豐富；更重要是心靈的飽足，靈性的豐滿。

我們的生活不用待薄自己成為一刻苦主義者，但另一方面，這又並不意味我們可以隨便放縱，成為一個縱慾主義者，因為我們是在上帝的恩典中享受其中的喜樂和滿足。真的，基督徒在「吃，喝，玩，樂」中並沒有把神忘記了。弟兄姊妹們，假若我們能實踐這個簡單的真理，我們的生命也必然經歷巨大的改變和主恩的豐盛。

禱文深思：「我求你兩件事，在我未死之先，不要不賜給我：求你使虛假和謊言遠離我；使我也不貧窮也不富足；賜給我需用的飲食，恐怕我飽足不認你，說：耶和華是誰呢？又恐怕我貧窮就偷竊，以致褻瀆我神的名。」箴 30:7-9

金句背誦：「神既不愛惜自己的兒子，為我們眾人捨了，豈不也把萬物和他一同白白地賜給我們嗎？」羅8:32

問題思考：你今天需要甚麼？你所求的是否合乎神的心意？

按真理的教導，你的生活方式應有何改變嗎？如何去改變？

我們自小被灌輸一些錯誤的思想：

「有仇不報非君子」、「君子報仇十年未晚」、「有冤報冤，有仇報仇」、「其人之道，還治其人之身」；人家踏你一腳，你要踏回他一腳或兩腳。

曹達華為父母報仇，總是最後將石堅殺死

這些思想銘記(imprint)在人的腦海中，不容易抹去。

12 免我們的債，如同我們免了人的債。

14 你們饒恕人的過犯，你們的天父也必饒恕你們的過犯；

15 你們不饒恕人的過犯，你們的天父也必不饒恕你們的過犯。

11 節與 12 節的關係

飲食是我們身體最大的需要，赦罪是我們靈魂最大的需要。

This verse begins with the word "And", which connects it closely to the previous verse. There are at least three reasons for the connection between verses 11 and 12.

1. We are taught that without God's forgiveness, all the good things of this life are for nought. Even the best of God's physical and material provision would be meaningless if we still lived in spiritual misery because of unforgiven sin.

2. We would do well to be reminded that because of our sinfulness we do not deserve any of God's blessings. It is only because of His mercy that He forgives and provides for us.

3. Christ would remind us here that our sin is what hinders our receiving from the Lord. We cannot pray "give us" without praying "forgive us" and expect to receive that for which we ask.

一. 人的罪惡

在新約中用了幾個不同的罪字，其中常出現有三個：

1. 「罪」最普通的就是 *hamartia*，(路 11:4)出現 173 次它原來是一個射擊方面的用語，表示沒有中靶的意思。打不中靶就是 *hamartia*，所以罪就是我們沒有做到我們應該和能夠做到的地步，人偏離了神的旨意，故意超越了神所設立的界線，以致達不到神的標準。

2. 「過犯」*paraptoma*(trespass)表示滑倒的意思(太 6:14-15)。我們常常一次又一次在無意中說溜了嘴；我們也時常因凜感情的衝動，竟到了無法自製的地步。就是我們中間最好的人，在不小心的時候，也會滑進罪惡裏面去。

3. 「債」*opheilema*，主禱文中所使用的正是這個字，指債務的意思。表示無法償付所欠的債。沒有一個人敢說他對人、對神已經盡了完全的責任。

根據路加福音十一章所記載的主禱文，本句是：赦免我們的罪，因為我們也赦免凡虧欠我們的人。可見債在這裏，顯然是指罪而言。債者，人之責也。我們中國字最有意思。還債是人的責任，債還不清是最大的痛苦，使人失去自由與平安。基督徒對罪也應該有這樣的感覺。在我們的生活中，一發現有過失或隱惡的時候，我們便應該覺得好像欠了債似的，失去平安與快樂，非得設法趕快還清它不可。如果你犯了罪以後，沒什麼感覺，不算一回事，那你的生命一定有問題，你還不是一個重生的基督徒。有神生命的人一定會像神那樣愛慕聖潔，恨惡罪惡的。我們生活在世界上，免不了會沾染罪惡污穢，但我們對罪有極其敏銳的感覺，一沾染罪，便極其不安。就是普通道德觀念不認為是罪的事情，我們在神的光照中也會自恨自愧，而需要神的赦免，我們才能得回平安。

我們必須承認，在每日的生活中，很多事情我們應該去做而沒有做到 (Sins of omission)，不應該去做的而做了 (Sins of Commission)。我們內在的心思、意念和動機也偏離了。我們需要神的赦免。每天到神面前禱告說：「神阿！求你鑒察我，知道我的心思，試煉我，知道我的意念；看在我裏面有什麼惡行沒有？引導我走永生的道路。」(詩 139:23-24)

二. 饒恕的真理

聖經中充滿了饒恕的道理

舊約強調，神對人的赦免有四個重要的比喻：

1. 「東離西有多遠，祂叫我們的過犯離我們也有多遠」詩 103:12
2. 神把我們的「罪扔在背後」賽 38:17
3. 神「必將我們的一切罪投於深海」彌 7:19
4. 神「不再記念我們的罪惡」耶 31:34

神是樂意饒恕人，有恩典，有憐憫，不輕易發怒，有豐盛慈愛的神(出 34:6; 民 14:18; 尼 9:17; 詩 86:15; 103:8; 145:8; 珥 2:13; 拿 4:2; 鴻 1:3)

新約聖經多處提到人與人之間寬恕的問題，其基礎就是建立在神對人的寬恕上：

在登山寶訓裏，耶穌說：「要愛你們的仇敵，為那逼迫你們的禱告」太 5:44

當彼得問耶穌，應當饒恕人幾次時，他以為七次已經很夠了，但耶穌卻說，要到「七十個七次」太 18:21-22 就是無限寬恕的意思

使徒保羅也說：「逼迫你們的，要給他們祝福；只要祝福，不可咒詛」羅 12:14

「你不可為惡所勝，反要以善勝惡」羅 12:21

「我不再記念他們的罪愆和他們的過犯」來 10:17 神「不再提起」或「不再去想起」

基督教信仰的核心，是圍繞在耶穌的救贖上。這個「救贖」的真義，即說明神因著十字架上耶穌為罪所作的犧牲，而寬恕了凡是願意懺悔的罪人。

免(aphiemi)的意思：新約出現有 145 次，有撇下(let off)、離開(leave)、饒恕(forgive)、赦免(pardon)的意思「免我們的債，如同我們免了人的債。」馬太六 14-15 中很清楚的向我們說明，耶穌用最簡明的言語說，如果我們饒恕別人，神一定也會饒恕我們；如果我們不肯饒恕別人，神就不肯饒恕我們。人的饒恕與神的饒恕，不可解開地交織在一起；我們饒恕人與神饒恕我們是不能夠分開的。

寬恕簡單說來，即對於任何人對我的觸犯或傷害，給予原諒，不再計較。

我們每個人都需要神的赦免

如果我們不肯饒恕人，就是違背主的命令，就是罪。

人若不能與他人和睦相處，他就不能與神和好。

影響我們與神之間的團契和關係 — 切斷了自己從神那裏領受憐憫的唯一通路。

神對人的寬恕與赦免是有條件的。人需要徹底的悔改，並接納祂的赦免。

影響我們的禱告 — 讓我們的禱告得著神的應允

我們也不要以為除非那得罪我們的人先向我們認錯，我們對他們不加以饒恕乃是合理的。

對方的本分是要藉著悔改和認罪而自卑己心，但不拘那些得罪我們的人是否認錯，我們也須向他們存同情之心。雖則他們可能嚴重地傷害了我們，我們也不要懷念自己的苦惱和損傷，乃當饒恕一切加害於我們的人，猶如我們指望自己得罪神之處都得蒙饒恕一樣。

要讓基督那神聖的生命住在你們裏面，並藉著你們彰顯從神而來的愛，這愛足以在無望之人的身上激發希望，並將屬天的平安帶給那被罪惡擊打的心靈。

因著神對我們的寬恕，所以對於那些得罪我們的人，我們應當無條件的寬恕他們。

<例>十多年前，羅省第一華人浸信會的主任牧師在證道的時候被一名有精神問題的男子槍殺，另一位執事也被殺，之後被一位在場的休班警察制伏，那名男子有精神的問題，而牧師拒絕為他寫推薦信。幾年前，那位被殺的執事太太生日，邀請了殺害其夫的妻子出席。

<例>曾經擔任韓國學園傳道會的會長金俊坤博士。他饒恕了殺害他妻子的兇手，並主動去找他，帶領他信主，以致這位兇手成為傳道人，一生被主所用。

四. 饒恕的實踐

- 饒恕不是忘記(To forgive is not to forget)。人們想要藉著忘記來饒恕，結果發現在兩方面皆失敗。
- 赦免不等於容忍罪。
- 饒恕不等於忍受別人繼續得罪你。
- 饒恕不包括報復，你放過他們，因你知道神不會放過他們。你可能覺得不公平，但你不是最公平的法官。神是最公平的審判官，他按公平審判各人。(羅 12:19)你的責任是以憐憫和饒恕待人，把審判留給神。
- 饒恕是讓一個囚犯得到自由，而這囚犯就是你，不再受罪的捆綁和從受傷害的心靈中解放出來，不讓裏面的苦毒、仇恨、憤怒蠶食我們的心靈。
- 寬恕是捨己而非求己之利。或要求對方補償過去的損失。寬恕是給對方自由與希望。
- 「免得撒但趁著機會勝過我們。因我們並非不曉得它的詭計。」(林後 2:11)不饒恕人，就等於邀請撒但來捆綁我們。

五. 饒恕人的步驟

1. 把得罪你的人的名字寫在紙上。把你所受的冤屈具體寫出來。(例如：排斥，剝奪愛，不公平，不公義，在身體，言語，性，或情緒上的傷害，出賣，忽略等等。)
2. 寫出你對這些人和他們的行為的感受。記得：承認自己的真實情緒和感受不算是罪。無論你承認與否，神清楚你的感受。
3. 承認十字架的意義。耶穌在十字架上背負了世人的罪—包括了你和得罪你的人。耶穌赦免了我的罪，祂都是受了不公平的對待，甚至犧牲性命。
4. 把你的清單帶到神面前，作以下的禱告：「我饒恕(某人的名字)所作的(某件事)，我不再提起這事，也不再追究賠償和道歉，甚或報仇。」
5. 消毀那份清單。你現在自由了，不要告訴對方你作了此事。因為你的饒恕是做給神看的。
6. 不要期望你的饒恕會使對方大大改變。反而，你應為他們禱告(太 5:44)求神使他們也得著饒恕。
7. 決心饒恕。是刻意選擇放過某人，寄往不究，更必須從心裏饒恕人。太 18:35
以後就不再去計教(林前 13:5)；不再與人閒談人的罪(弗 4:29)；不再思念別人的過犯(腓 4:8)；恢復彼此間的交通和團契。

當我們心胸廣闊，心中充滿了愛，不會覺得別人得罪你，而需要饒恕

當我學會了以基督的眼光去看周圍的人，便看不見一個可憎的人、看不見一個萬惡不赦的人。要自己來承擔別人錯誤的後果，按人性來說是辦不到的，若非有神的愛和恩典，否則困難重重。真正的寬恕帶來醫治、釋放、平安、和更親密、穩固的友誼與團契。

禱文深思：「神啊，求你按你的慈愛憐恤我！按你豐盛的慈悲塗抹我的過犯！求你將我的罪孽洗除淨盡，並潔除我的罪！因為，我知道我的過犯；我的罪常在我面前。」詩 51:1-3

金句背誦：「倘若這人與那人有嫌隙，總要彼此包容，彼此饒恕；主怎樣饒恕了你們，你們也要怎樣饒恕人。」西3:13

問題思考：饒恕的代價是什麼？有何理由我們不肯去饒恕別人？

生活應用：寫出你需要饒恕的人之名單，在神面前宣告你饒恕他們。
求聖靈在你內心動工，塗抹你的一些舊恨，醫治你的創傷。

13 節 不叫我們遇見試探；救我們脫離兇惡〔或譯：脫離惡者〕。

一個真正悔改重生的人，視罪惡如猛獸，不敢稍微放鬆。他會嚴厲克制自己的肉體，不稍放縱情慾。有人說：魔鬼慣於給人兩副眼鏡。沒犯罪前，它給你一副縮小鏡，把罪惡與罪惡的後果都縮小了，使你認為這種是微不足道，無關緊要的。等到你犯罪了，它又給你一副放大鏡，把你犯的罪放大得使你絕望，不敢求神赦免。如果我們把一切的罪，都視如洪水猛獸，就不會容易上魔鬼的當了。

一. 主禱文與耶穌受試探的關係

主 禱 文		耶 穌 受 試 探
我們日用的飲食，今日賜給我們	飲食	你若是神的兒子，可以吩咐這些石頭變成食物。太 4:3 下
不叫我們遇見 試探 救我們脫離兇惡	引到 試探 惡者	當時，耶穌被聖靈引到曠野 受魔鬼的 試探 太 4:1
因為國度	國度	魔鬼又領祂上了高山，霎時間把天下的萬國都指給祂看。路 4:5
權柄、榮耀，全是澆的，直到永遠	權柄 榮耀	對祂說：「這一切權柄、榮華，我都要給你。」路 4:6 上

二. 試探的真實

「不叫我們遇見試探」

In the Greek, the original language of the New Testament, there was one word used for "temptation". That word was peirasmos. The word peirasmos has two meanings. It could either mean "to entice to sin" or "to prove or test." The meaning of the word is always determined by the context in which it is used.

撒但試探人，目的是破壞、使人犯罪跌倒、拆毀信心，並叫人反抗神

人總認為『試探』是一個壞的字眼，含有引人犯罪的意思。但在聖經中，動詞 *periazēin* 譯作試驗，比譯作試探較為貼切。新約中所慣用的試探一個人，並不是想要引人犯罪的意思，而是試驗他的順服、信靠、力量、忠心與服務的精神。

我們在舊約中看到神如何試驗亞伯拉罕，要他獻上獨子以撒的故事。故事的開始是這樣：「這些事以後，神要試驗亞伯拉罕。」（創 22:1）顯然這裏的「試驗」二字並不是引人作惡；因為神決不會作這樣的事。這是表示接受忠心與順服的試驗。

耶穌受試探的故事是這樣開始的：「當時，耶穌被聖靈引到曠野，受魔鬼的試探。」（太 4:1）如果我們把試探二字單純的解釋為引人作惡，那麼聖靈就變成迫使耶穌犯罪的了。我們常在聖經中發現試探就是表示試驗的意思，至少跟引人作惡的意思是不同的。

試煉乃來自神。神不試探人，神試煉人卻是要使人更堅強聖潔。人如果肯站在神的一邊，抵擋魔鬼的試探，可以把試探變成試煉。約伯本是受魔鬼的攻擊，魔鬼希望藉著一連串的天災人禍，家破人亡來使約伯心灰意冷，離棄神。然而約伯始終不以口犯罪，不妄評神。他將試探變成試煉。在這次試煉中，他更加認識神，親近神了；他更加認識自己的渺小卑微。經過這次試探也是試煉，他變得更堅強，更滿足神的心。

上句禱文說：「免我們的債，如同我們免了人的債。」是論我們已往的罪過，求主赦免。此句禱文說：「不叫我們遇見試探。」是論我們未來的遭遇，求主引導。基督徒實在應該時時儆醒，時時愛慕聖潔的生活，對罪惡時時存戒備的心，才能討主喜悅。

三.試探的來源

試探的來源	具體的方式	耶穌受魔鬼的試探	聖經中的例子
魔鬼	藉著物質、肉體、人(最愛和最親)、患難和世界	<p>聖經中撒但來自希臘文 Santanas 意思就是一位反對者(opponent)。</p> <p>撒但的另一個名稱叫做魔鬼。魔鬼來自希臘文 Diabolos，通常指作毀謗者。撒但是代表一切敵對人類、敵對神的勢力。</p> <p>魔鬼看準那些都是我們肉體和老我所喜愛的。不少神的兒女跌倒，不是不知道魔鬼的厲害，而是高估了自己勝過試探的能力。</p> <p>它曉得每個人的弱點在什麼地方，它就找弱點下手。</p>	
<p>但有許多試探，不是神准許魔鬼加在我們身上的，也不是魔鬼自己來試探我們的，而是我們的私慾發動，去惹魔鬼上身。可見受試探並不是罪；然而，若容讓試探停留在心中，被私慾牽引，就給魔鬼留了地步。魔鬼試探人的方式總離不開名、利和色</p> <p>雅各書明說：「人被試探，不可說，我是被神試探；因為神不能被惡試探，他也不試探人。但各人被試探，乃是被自己的私慾牽引誘惑的。」雅 1:13-14</p> <p>「因為凡世界上的事，就像肉體的情慾，眼目的情慾，並今生的驕傲，都不是從父來的，乃是從世界來的。」約壹 2:16</p>			
肉體的情慾	食物	<p>它說：將這些石頭變成餅罷！它要主利用他的神性來滿足他人性的需要，使他不能成為完人的模範。如果主真的將石頭變成餅，他就是一個投機取巧的人，專得不勞而獲之財。</p>	<p>以掃有勇無謀，撒但就利用他打獵回來，身體疲乏的時候，聞到紅豆湯的香味，被弟弟雅各騙去長子的名份。</p>
眼目的情慾	金錢、美色	<p>魔鬼將世上的萬國與萬國的榮華都指給主看，只要主拜它一下，就都給他。拜一拜，不過是舉手之勞，就可以得到所有的榮華富貴，真是何樂而不為？今日許多人都上了魔鬼這個當：只要撒一句謊，就可以把大批珠寶騙過關，多麼輕而易舉的事！撒謊也不是大罪，人人都說過謊，無足大礙。可是主怎麼回答？「當拜主你的神，單要事奉他。」我們所聽從的是主我們的神，單單聽他；任何從別處來的意念，雖然似乎是微不足道，我們都要排斥。世間的功名富貴不在我們眼裏</p>	<p>參孫愛美色，撒但就利用大利拉以愛情的名義糾纏到他說出得能力的秘訣為止。</p> <p>猶大愛財，時常將錢囊提在手裏；撒但便把賣耶穌的意思放在猶大心裏。</p>
今生的驕傲	虛榮名譽	<p>魔鬼帶主耶穌站在耶路撒冷的聖殿頂上，叫他在眾目所矚的地方一顯身手，從殿頂上跳下來而不受傷，那不是一舉成名，贏得萬人喝彩嗎？</p> <p>驕傲是我們最大的敵人，我們常想利用機會來眩耀自己的才幹，或是過去的成就。</p>	<p>夏娃愛虛榮，撒但就使她看見禁果的可愛，吃了又會有智慧。</p>

四. 勝過試探的方法

「救我們脫離兇惡」一方面祈求是不叫我們遇見試探，拒絕讓黑暗的勢力轄制；如遇上了，就惟有求神拯救我們脫離。

經常上網的弟妹，你的電腦最會容易中病毒，你是防禦系統是否足夠？同樣，我們的屬靈保護系統是最低、低、中度、強、最強。

人生常受試探的攻擊，但敵人若非先佔領橋頭堡，他就無法登陸。試探可能常在甚麼地方地建立橋頭堡呢？我們的試探是從哪裏來的？如果事先得到警告就可以預先武裝起來；如果我們知道攻擊會從那一方面臨到，我們就有多些機會勝過並打敗它們。

人在受試探的時候，可以用這兩句話來好好地提醒自己：「我是一個基督徒，我可以去做這種事嗎？」

「不要以為沒有人知道，神和天使都看到你的一切。」

1. 思想純潔

不要忘記人的思想就是屬靈戰場，人很容易去想不好的事情，想入非非。

「你要保守你心，勝過保守一切，因為一生的果效是由心發出。」箴 4:23

小心你所想和所看的。約瑟是一個專心敬畏神的人，不去犯罪得罪神。

2. 逃避

中國古代用兵之書「36計」中，走為上著。不要忘記：神的旨意就是要你們成為聖潔，遠避淫行(帖前 4:3)。

你要逃避少年的私慾，同那清心禱告主的人，追求公義、信德、仁愛、和平(提後 2:22)。

約瑟逃避他的主母引誘的方法是「金蟬退商」

3. 守望

Accountability Group: Questions

How has God blessed you this week? What problem has consumed your thoughts this week?

How were you tempted this week? How did you respond? Do you have any unconfessed sin in your life?

What are you wrestling with in secret?.....Do you have sex with others this week?i

Last question: 你剛才所回答的，沒有撒謊？守望小組可以為你禱告。

4. 禱告

屬靈的爭戰有幾樣武器：「靠著聖靈，隨時多方禱告祈求；並要在此警醒不倦，為眾聖徒祈求，」弗 6:18

耶穌在客西馬尼園提醒門徒：「總要做醒禱告、免得入了迷惑；們心靈固然願意，肉體卻軟弱了。」太

26:41 迷惑原文就是試探

禱告就是認識自己的軟弱，對付自己的軟弱

禱告就是認清撒但的真面目和詭計、求主帶領我們行走安全的道路；尋求主的幫助、保護、得能力去面對試探。主被聖靈引到曠野，受魔鬼試探的時候，他先禁食四十晝夜，就是禁食禱告。他用處長時間的禱告，來應付這次考驗，來得勝魔鬼的試探。何況是我們呢？

正如從前對彼得說：「撒但想要得著你們，好篩你們，像篩麥子一樣，但我已經為你祈求，叫你不至於失了信心。」(路 22:31,32)

5. 信心

「務要謹守，警醒。因為你們的仇敵魔鬼，如同吼叫的獅子，遍地遊行，尋找可吞吃的人。你們要用堅固的信心抵擋他，因為知道你們在世上的眾弟兄也是經歷這樣的苦難。」彼前 5:8-9

「又拿凜信德當作盾牌，可以滅盡那惡者一切的火箭」弗 6:16

魔鬼的詭計有時叫我們懷疑神的存在；懷疑神不愛你，你仍未得救；欺騙你，使你認為神不會赦免你的罪.... 我們確信神的存在、神與有能力對付牠、神與我們同在、神是愛我們的、我們已得著救恩、神赦免了我們的罪。我們牢記著耶穌基督永遠與我們同在，就會有堅強的防備來抵禦試探的侵害。

6. 神的話語

「拿著聖靈的寶劍，就是神的道。」弗 6:17

耶穌受魔鬼三次的試探，祂都是用神的話語來抵擋，其中魔鬼也會引用神的話去試探耶穌，然而不熟識神的話，就會受騙。因此我們平日必須閱讀、默想、背誦和應用神的話。

弟兄姊妹，每一次抗拒的試探，每一次勇敢地忍受的試煉，都必給予我們新的經驗，使我們在建立品格和聖潔上有所增長。

有候試探也來自我們的優點，卻不是來自我們軟弱的方面。我們在提到某一件事的時候經常這麼說：『我決不會作這件事。』我們就要在這件事上特別注意。過份自信更會使我們有機會受試探。我們一定要在我們最軟弱和最剛強的地方多加注意。但別以為自己以站得穩，需要謹慎，免得跌倒(林前 10:12)。

經文深思：「人被試探，不可說：「我是被神試探」；因為神不能被惡試探，他也不試探人。但各人被試探，乃是被自己的私慾牽引誘惑的。私慾既懷了胎，就生出罪來；罪既長成，就生出死來。」雅 1:13-15

金句背誦：「你們所遇見的試探，無非是人所能受的。神是信實的，必不叫你們受試探過於所能受的；在受試探的時候，總要給你們開一條出路，叫你們能忍受得住。」林前10:13

問題思考：你有何壞的癖好和不良的娛樂？你個人有何弱點會導致你受試探？你如何抵禦試探？

生活應用：鞏固你的屬靈生命防禦系統。用各樣方法，盡力對付你的弱點。

「因為國度，權柄，榮耀全是祢的，直到永遠。阿們。」

主禱文的結尾是以三一頌(doxology)的讚美作為結束，雖然這個結尾頌詞並不是最好的手抄本所原有的，而許多較古的抄本亦沒有記載，然而歷代教會傳統卻喜歡使用它。在初期教會時代，安提阿教會首先使用附加三一頌的主禱文，其後，拜占庭（Byzantium）的教會也相繼使用。這一句頌讚詞應該正式加上，這篇禱文才顯得完整。今天我們華人教會所普遍使用的和合本聖經則把此三一頌附在主禱文之內，成為經文的一部份。King James Version 有此經文，而 New International Version 沒有。

主禱文以讚美作為結束，正好呼應主禱文首三句以讚美和崇敬神作為開始。耶穌藉主禱文所教我們的，不單去學習怎樣去祈求，更是學習怎樣去讚美，縱然結尾的頌詞或許不是耶穌親口所說的，但也是整本聖經的教導。今早願意我們帶著一顆讚美的心靈來敬拜神。

一. 神的國度

我們曾思想過國度的意思，是神掌權的地方

聖經中尼布甲尼撒王的故事，給我們一個最明顯的例子，證明神在人的國中掌權，要將國賜與誰，就賜與誰。尼布甲尼撒是巴比倫王，他敬拜別神，犯罪作惡，自高自大起來。神用一個夢來警告他，但以理在替他解夢後，勸王悅納侏的諫言，以施行公義斷絕罪過，以憐憫窮人除掉罪孽。但尼布甲尼撒王執迷不悟。神再等待了十二個月，看見他仍然自以為有大能大力，就把他趕出王宮，離開世人，與野地的獸同居，吃草如牛，成為一個怪物。七年以後，他醒悟過來，不敢再有絲毫的自誇了。他說：「我的聰明復歸於我，我便稱頌至高者，讚美尊敬活到永遠的神。他的權柄是永有的；他的國存到萬代。世上所有的居民都算為虛無；在天上的萬軍和世上的居民中，他都憑自己的意旨行事。無人能攔住他手，或問他說，你做甚麼呢？」但 4:34-35

但以理曾在夜間的異象中觀看，見有一位像人子的，駕著天雲而來，被領到亙古常在者面前，得了**權柄、榮耀、國度**，使各方、各國、各族的人都事奉祂。祂的權柄是永遠的，不能廢去；祂的國必不敗壞。(但 7:13-14)

我們明白世上的國度全是神掌權，世上的國度都會過去，惟有神的國度是永存，因此我們要讚美祂。

神樂意把國賜給人，人要真正的認罪悔改而重生，將來可以進到神的國。但我們必須小心，我們對主的信心，應表現在好的行為上。因此「凡屬基督耶穌的人，是已經把肉體連肉體的邪情私慾同釘在十字架上了。情慾的事都是，就如姦淫、污穢、邪蕩、拜偶像、邪術、仇恨、爭競、忌恨、惱怒、結黨、紛爭、異端、嫉妒、醉酒、荒宴等類。我從前告訴你們，現在又告訴你們，行這樣事的人必不能承受神的國。」(加 5:19-24) 為我們將來能進到神的國，與神同在，享受天國一切的福樂，而不受地獄之火燒來感謝神。

二. 神的權柄

1. 統管宇宙的權柄

宇宙是神創造的，也在神統管之中。詩篇 103:19「祂的權柄統管萬有。」

希伯來書 1:3 說：「常用祂權能的命令托住萬有。」宇宙是這麼廣大，其中的事物是這麼複雜，要不是有一位全智全能的神在統管，宇宙根本不能繼續存在。人實在算不得什麼，萬物都在神統管中。

2. 掌管生命的權柄

生命的權柄在神手中，不是在醫生的手中，不是在科學家手中，不是在統治者手中，也不在你的仇敵或是你自己手中。「復活在我，生命也在我；信我的人，雖然死了，也必復活。」(約 11:25)實際上並不能掌握人的生命。你們那一個能用思慮，使壽數多加一刻呢(太 6:27)惟有神掌握生命的權柄！

從人類的歷史中，我們看到神權柄的彰顯，能使死人復活。

3. 赦罪的權柄

「人子在地上有赦罪的權柄」路 5:24

4. 醫治疾病的權柄

主耶穌在地上時，一切來到祂面前求醫治的人，無論甚麼疾病耶穌都一一醫治

5. 勝過魔鬼的權柄

「神的兒子顯現出來，為要除滅魔鬼的作為。」(約壹 3:8 下)

6. 教訓的權柄

神的話有改變人生命的能力。

神不但有一切的權柄，同時也賜給我們許多權柄。我認為最寶貝的就是祂賜給我們權柄作神的兒女。這一個特權實在包括了許多福份與恩典。我們也擁有勝過邪惡勢力的權柄。感謝主！祂真是配得我們的頌讚。

三. 神的榮耀

榮耀是神最基本的屬性，信徒對神這個屬性的回應，就是榮耀祂。

「榮耀」的希伯來文是 *kabowd*，其字根是「重量」(weight)，保羅在林後 4:17 似乎是有此意思在背後「我們這至暫至輕的苦楚，要為我們成就極重無比、永遠的榮耀。」。

「榮耀」新約希臘文是 *doxa*，意思包括：稱讚(praise)、尊崇(honor)與敬仰(respect)、崇拜(worship)。

在神的創造(Creation)、照管(Providence)與恩典中，都顯出祂的榮耀。

敬拜祂的人就藉著讚美、感謝、順服，和事奉來「榮耀」祂(約 17:4，21:19；羅 4:20，15:6、9；林前 6:20，10:31；彼前 4:12-16)。

在舊約時代，神的榮耀表現是肉眼可以見到的，如閃電(詩 29:3)、神的顯現(Theophany)之大光(結 1:27-28)、雲彩〔引以色列人經過曠野(出 40:34-38)，先在會幕，後在聖殿(代下 7:1-3；結 8:4，9:3，43:2)；主在大馬色路上向保羅顯現，充滿著榮光(徒 7:55)。

到了新約，榮耀卻常與神的能力、智慧與愛相連，特別是而來在耶穌基督的死、復活、升天，和作中保的工作上顯出來(約 12:23，13:31-32；羅 6:4；林後 3:7-11，4:6；弗 1:6、12、14、17-18；腓 4:19)。

榮耀神是基督徒最高的召命和喜樂，包括今生和來世的。

人的目標就是自己要成為一榮耀頌，包括口頭上的和所做的。

神造我們的旨意，就是讓我們能以榮耀祂為己任，在榮耀祂的時候，又能達到做人最高的善，得到最大的好處。這種責任與利益並存的真理，正是「韋斯敏斯德小問答」(the Westminster Shorter Catechism)第一條所要表達的(the Baptist Catechism 放在第二條)：

問：人的首要目的是什麼？What is the chief end of a man?

答：人的首要目的是榮耀神，永遠以祂為樂。Man's chief end is to glorify God, and to enjoy him forever.

四. 阿們

當我們唸主禱文或其它禱文之後，總會說「阿們」(amen)，在翻譯聖經的時候，這個字沒有譯成別種文字，只譯其音。事實上，也不能譯成別種文字，因為這個字含有很多的意義。「阿們」是源出於舊約時代以色列民族在敬拜禮儀中的回應，後來成為基督徒在崇拜中的重要表達詞彙，其基本意義是「真實的(verily)，實在的，真確的(truly)」，運用在禱告上即對剛才所祈求的事情，所表達的讚美和感恩說出一個強而有力的「是」字(definitely yes)、「這是真的，千真萬確的事實」(That's the truth)。

至於「誠心所願」(So may it be)，其語氣未免過弱，因為「阿們」的精義不但表示心裡的願望，而是牢固的堅信並表達出「就這樣成就罷！」(So shall it be)。

「阿們」在新約出現 129 次。耶穌在世傳道之時，亦曾說過五十次以上的「我實在告訴你們」或「我實實在在告訴你們」(參太 6:2；可 3:28，路 4:24，約 3:3)，這個「實在」或「實實在在」就是出自希伯來文「阿們」這個字，耶穌這樣使用「阿們」乃充份表示祂就是那一位滿有權柄的彌賽亞，祂的話就是實實在在的真理，而使徒約翰在寫給老底嘉教會時是這樣介紹耶穌的：「那為阿們的，為誠信真實見證的，在神創造萬物之上為元首的說……」(參啓 3:14)，因此耶穌的另一個尊稱就是叫「阿們」，而真正的禱告乃藉著「阿們」的耶穌(亦即等同奉耶穌之名而求)來獻呈出我們的心願，讚美和感恩。

— 阿們是表示出我們禱告是誠心誠意。

- 阿們是對神信靠的回答，表示我們信靠祂的應許，信靠祂必成全祂的旨意在我們身上。
- 阿們也是對神順服的回答，絕對順服神的命令，順服神在我們身上的安排。
並且絕對認同在祈禱中所述說的一切和願意去實行出來。
- 阿們不是餐後的甜品，是可有可無，反之，它乃代表我們信仰的力量和希望，以阿們作為結束時，最好用強而有力的語調高聲說出，藉此表示和承認自己是說真心話，但願主禱文的內容成為我們一生的學習和成長目標。

主禱文裏充滿了神的應許，包括身體的與靈魂的、精神的和物質的。我們缺乏的時候，他供給我們每日的需用。我們遭遇困難，不知所從時，他顯明他的旨意在我們身上。當我們犯罪跌倒時，他總是赦免我們；我們遇見試探，受撒但攻擊的時候，他拯救我們脫離。

主禱文的三一頌是使我們存讚美的心靈去確信國度，權柄和榮耀是永遠屬於天父的，祂是永遠常存的。在禱告時候，我們以堅定信心，去確認神的權柄必然促成祂的統治，使祂國降臨，一切的罪惡所有的權勢都不能轄制我們，祂的意旨行在地上如同行在天上。我們繼續來讚美榮耀神！

經文深思：「眾天使都站在寶座和眾長老並四活物的周圍，在寶座前，面伏於地，敬拜神，說：阿們！頌讚、榮耀、智慧、感謝、尊貴、權柄、大力都歸與我們的神，直到永永遠遠。阿們！」
啓 7:11-12

金句背誦：「耶和華啊，尊大、能力、榮耀、強勝、威嚴都是祢的；凡天上地下的都是祢的；國度也是祢的，並且祢為至高，為萬有之首。」代上29:11

問題思考：你如何讚美神？崇拜是甚麼意思？應如何去敬拜？

生活應用：反省你的禱告生活：祈求的內容、用多少時間、果效、開聲/默禱....。

學習讚美神：開聲禱告、唱詩歌、跪下、舉手、專注...。